

潮阳区应急管理局关于补充招聘区综合应急救援队员的公告

根据《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组建方案》的要求，区综合应急救援队现缺额 13 名队员，为确保队伍人员稳定、救援力量充足，值班备勤及应急救援任务正常开展，经请示区人民政府同意，计划面向社会公开补充招聘队员 13 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岗位及名额

按照“条件公开、自愿报名、统一考试、择优录用”的原则，公开招录区综合应急救援队普通队员 13 名，统一安排在区消防救援局专职消防队工作。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限男性。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应急救援事业，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品行，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记录。
3. 具有高中（中专）毕业以上文化程度，且自愿从事综合应急救援抢险工作。
4. 身体健康，身高 1.65 米以上，体形端正，裸眼视力不低于 4.6，具有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5. 普通队员岗位年龄在 18 至 28 周岁，年龄计算截止时间：

2026年9月31日，有部队服役经历、2年以上消防救援工作经历或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人员，年龄可放宽至30周岁。

6.同等条件下，退役军人优先。

(二)下列人员不得报名参加公开招聘：

-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 2.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3.被开除公职的；
- 4.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5.原队伍离职人员离职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
- 6.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

三、工作职责

(一)按照国家规定承担火灾扑救以及重大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并做好消防安全巡查、火灾隐患排查、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二)接到警情调度指令后，应当立即赶赴指定的灾害事故现场，开展火灾扑救、应急救援等工作。

(三)在消防安全巡查中发现存在火灾隐患或者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的，应当提示、指导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及时整改，并按照规定及时报请有关主管部门或者属地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法处理。

(四)应当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利用各种途径宣传普及消防常识和消防法律法规，开展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增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提升群众自防自救能力。

（五）执行灭火救援任务，应当优先保障遇险人员的生命安全，及时救人和转移物资，并向上级消防救援机构报告灭火救援情况，依法协助开展火灾事故调查和统计工作。

（六）完成上级及区应急管理局、区消防救援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福利待遇

（一）正式聘用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与区应急管理局签订劳动合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五险。薪酬待遇为每人每月4000元（含五险），高危补助每人每月1200元，人身意外保险由区应急管理局统一购买。

（二）后续根据队伍职能调整情况，由区消防救援局组织考核，考核成绩合格人员和区消防救援局签订合同，考核成绩不合格人员与区应急管理局解除劳动合同。

（三）本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五、招聘程序

（一）报名

1.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应聘者填写《潮阳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报名登记表》（详见公告附件2，请自行下载），在“本人签名”处亲笔签名，并随附报名须提供的资料原件一并扫描发送至报名邮箱：cyzhyjjy@163.com。

2. 报名时间：2026年9月28日至2026年10月20日17时30分，报名有效时间以指定接收邮箱的实际收件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3. 报名材料:

- (1) 身份证;
- (2) 学历证书;
- (3) 退役士兵退伍证;
- (4) 其他有关证明。

以上材料根据招收条件和报考职位要求提供。区应急管理局将对报名资料进行初审。

(二)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实施,主要审查报考人所提供的材料是否真实,是否与公告及报考岗位所列条件要求相符。应聘者需按照公布的招聘条件和要求提供报考材料相应的纸质版原件及复印件,供审查员审查,审查合格者现场发放准考证。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参加聘用考试。

资格审查地址: 潮阳区应急管理局 207 室

联系人及电话: 吴生, 89399065

资格审查时间: 2026 年 10 月 21 日-22 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2:30-5:30), 逾期不予受理。

- 1. 身份证(验原件, 收复印件);
- 2. 学历证书(验原件, 收复印件);
- 3. 退役士兵退伍证(验原件, 收复印件, 退役军人提供);
- 4. 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报名表;
- 5. 其他有关证明。

以上提供的打印或复印件资料均为 A4 纸规格。报名者必须

在报名表“本人签名”处签名并承诺所有资料真实、准确、有效。复印件均注明与原件相符并签名。

应聘者无论是否被聘用，所交报名资料一概不予退还。

（三）考试

1. 考试为综合素质测试，采用笔试、体能测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笔试、面试均实行百分制，单科合格分数线均为60分；体能测试项目及合格标准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体能测试项目及标准》执行。笔试、体能测试、面试任一科目成绩不合格（笔试或面试成绩低于60分，或体能测试成绩未达到合格标准）的，均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2. 按招聘岗位1:3的比例，根据 $\text{笔试} \times 40\% + \text{体能测试} 20\%$ 的综合成绩从高至低，确定进入面试人员，若出现综合成绩同分，同分人员全部进入面试环节。考试总成绩= $\text{笔试成绩} \times 40\% + \text{体能测试成绩} \times 20\% + \text{面试成绩} \times 40\%$ ，依据总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体检入围人员。如果总成绩相同无法全部入围，且未达到招聘条件中规定的优先条件，则取笔试分数高者，若笔试分数相同，再取体能测试分数高者。若体检及后续环节出现岗位空缺，将在总成绩合格人员中依次递补。

3. 笔试主要是了解应聘者对政治理论、安全生产、消防职业等的认识以及文化知识的掌握情况。笔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笔试成绩与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将在潮阳区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http://www.gdcy.gov.cn/stcyyjglj/gkmlpt/index> 统一公布。

4. 体能测试参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体能

测试项目及标准》（附件3）有关内容执行，体能测试成绩现场公布，具体考核以下四个项目：

- （1）1000 米跑；
- （2）100 米跑；
- （3）单杠引体向上；
- （4）立定跳远。

5. 面试主要是观察应聘者的体型相貌，了解其语言表达、综合分析和思维反应能力。

6. 考试前需签订《招聘个人风险责任承诺书》，考试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四）体检

入围体检的人员由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到医院进行检查，体检费用由应聘者自付，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体检标准：按照《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陆勤人员）执行。

（五）考察

由区应急管理局和区消防救援局联合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主要考察其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工作或学习表现等。

- 1. 应聘人员应保证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一律取消其应聘资格。
- 2. 应聘人员需提供无犯罪证明和个人征信记录一份。
- 3. 考察结果不合格的，取消考察对象的聘用资格。

（六）公示

经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选，将由区应急管理局在潮阳区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七）递补

因体检、考察不合格或放弃体检、考察资格的，公示中发现问题不适合聘用的或者报考者放弃聘用的，所空出的职位从未入围体检的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排序依次递补（如果递补人员有若干人总成绩相同且没有达到招聘条件中规定的优先条件，则取笔试成绩高者，若笔试成绩相同，再取体能测试分数高者）。

（八）聘用

经体检及考察合格并公示无发现问题不适合聘用的，予以正式聘用，并进行岗前培训。

（九）岗前培训

凡是被聘用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必须进行岗前培训，由区消防救援局统一培训。培训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工作，考核不合格者及不服从安排者将予以解聘。

六、注意事项和要求

（一）务必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报名，逾期不再受理。

（二）资格审查、聘用考试和体检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有关通知将会以群发信息或电话的方式进行通知，应聘人员应及时关注，并保持手机联系畅通，如有延误，责任自负）。

（三）此次招聘不收取任何报名及考试费用。对提供虚假材

料，故意隐瞒实情，或在应聘考核中作弊、成绩不实的人员，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聘用资格。

七、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潮阳区应急管理局，咨询电话：89399065。

特此公告。

- 附件：1. 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招聘岗位表
2. 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报名登记表
3.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体能测试项目及标准

汕头市潮阳区应急管理局

2026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1

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招聘岗位表

序号	招聘岗位	人数	年龄	性别	专业及学历	其他条件
1	普通队员	13	18—28 周岁 (符合相应条件可 放宽至 30 周岁)	男	高中(中专)毕业 以上文化程度	同等条件下,退役军人优先

附件 2

潮阳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报名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贴相片处)
籍 贯		出生年月		婚姻状况		
身份证 号码				学 历		
学习专业			报考岗位			
身 高			驾驶证类别			
原服役 部队			裸眼视力	左眼： 右眼：	退伍 时间	年
现户籍 所在地	省 市 县(区)			手机号码		
现居住地				特 长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综合考核合格入职是否服从用人单位统一工作安 排						
学习和工 作经历 (自高中 开始填 写)						

家庭成员 情况	称谓	姓 名	年 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考生承诺	我郑重承诺，本表所填信息及提供资料真实、准确、有效，与事实完全相符，如有不符，本人愿意接受取消聘用资格的处理。 本人签名：				
审查 意见	审查人员签名：				
备注	1. 此表用蓝黑水钢笔、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楚； 2. 相片处粘贴红底小一寸免冠近照；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 体能测试项目及标准

一、体能测试项目及标准												
项目		测试成绩对应分值、测试办法									备注	
		1 分	2 分	3 分	4 分	5 分	6 分	7 分	8 分	9 分		10 分
男 性	1000 米跑 (分、秒)	4'25"	4'20"	4'15"	4'10"	4'05"	4'00"	3'55"	3'50"	3'45"	3'40"	必考 项目
	1.分组考核。 2.在跑道或平地上标出起点线，考生从起点线处听到起跑口令后起跑，完成 1000 米距离到达终点线，记录时间。 3.考核以完成时间计算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减 5 秒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5.海拔 2100-3000 米，每增加 100 米高度标准递增 3 秒，3100-4000 米，每增加 100 米高度标准递增 4 秒。											
	原地跳高 (厘米)	45	47	50	53	55	57	60	63	65	67	两项 任选 一项
立定跳远 (米)	2.09	2.13	2.17	2.21	2.25	2.29	2.33	2.37	2.41	2.45		
		1.单个或分组考核。 2.考生双脚站立靠墙，单手伸直标记中指最高触墙点（示指高度），双脚立定垂直跳起，以单手指尖触墙，测量示指高度与跳起触墙高度之间的距离。两次测试，记录成绩较好的 1 次。 3.考核以完成跳起高度计算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增 3 厘米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1.单个或分组考核。 2.在跑道或平地上标出起跳线，考生站立在起跳线后，脚尖不得踩线，脚尖不得离开地面，两脚原地同时起跳，不得有助跑、垫步或连跳动作，测量起跳线后沿至身体任何着地最近点后沿的垂直距离。两次测试，记录成绩较好的 1 次。 3.考核以完成跳出长度计算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增 4 厘米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项目		测试成绩对应分值、测试办法										备注
		1 分	2 分	3 分	4 分	5 分	6 分	7 分	8 分	9 分	10 分	
男 性	单杠引体向上（次/3 分钟）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两项 任选 一项
		1.单个或分组考核。 2.按照规定动作要领完成动作。引体时下颌高于杠面、身体不得借助振浪或摆动、悬垂时双肘关节伸直；脚触及地面或立柱，结束考核。 3.考核以完成次数计算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增 1 次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俯卧撑（次/2 分钟）	6	8	10	12	14	16	20	25	30	35	
		1.单个或分组考核。 2.按照规定动作要领完成动作。屈臂时肩关节高于肘关节，伸臂时双肘关节未伸直、做动作时身体未保持平直，该次动作不计数；除手脚外身体其他部位触及地面，结束考核。 3.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增 5 次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10 米×4 往返跑（秒）	14"0	13"7	13"5	13"3	12"9	12"7	12"5	12"3	11"9	10"3	两项 任选 一项	
	1.单个或分组考核。 2.在 10 米长的跑道上标出起点线和折返线，考生从起点线处听到起跑口令后起跑，在折返线处返回跑向起跑线，到达起跑线时为完成 1 次往返。连续完成 2 次往返，记录时间。 3.考核以完成时间计算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减 0.1 秒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5.高原地区按照上述内地标准增加 1 秒。											
100 米跑（秒）	16"7	16"4	16"1	15"8	15"5	15"2	14"9	14"6	14"3	14"0	两项 任选 一项	
	1.分组考核。 2.在 100 米长直线跑道上标出起点线和终点线，考生从起点线处听到起跑口令后起跑，通过终点线记录时间。 3.抢跑犯规，重新组织起跑；跑出本道或用其他方式干扰、阻碍他人者不记录成绩。 4.得分超出 10 分的，每递减 0.3 秒增加 1 分，最高 15 分。 5.高原地区按照上述内地标准增加 1 秒。											
备注	1.总成绩最高 40 分，任一项达不到最低分值的视为“不合格”。 2.高原地区应在海拔 4000 米以下集中组织体能测试。 3.高原地区消防员招录中“原地跳高、立定跳远、单杠引体向上、俯卧撑”按照内地标准执行。 4.测试项目及标准中“以上”“以下”均含本级、本数。											